

证券代码：430424

证券简称：联合创业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的审议情况均符合《公司法》和《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上午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424	联合创业	2020年4月2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泽盈律师事务所李煜昌、张晓濛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八区 25 号楼 305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1）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2）。

（二）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为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 2020 年工作任务。

（三）审议《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为 2019 年监事会工作回顾、对公司 2019 年工作评价、2020 年监事会工作要点。

（四）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主要介绍了公司 2019 年资产状况、企业经营情况分析、利润情况说

明、现金流说明、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运营情况、成长情况。

（五）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对 2019 年度的利润不进行分配。

（六）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本着谨慎原则，以经审计的 2019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 2020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编制了公司《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继续聘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八）审议《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进行审议。

（九）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十）审议《关于修改<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了提升挂牌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最新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十一）审议《关于修改<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提升挂牌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最新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

（十二）审议《关于修改<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提升挂牌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最新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

（十三）审议《关于修改<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提升挂牌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最新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十四）审议《关于修改<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提升挂牌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最新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十五）审议《关于修改<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提升挂牌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最新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对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进行修改。

（十六）审议《关于修改〈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提升挂牌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最新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原件）；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帐户卡（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③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股东帐户卡（原件）；④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经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公章）、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股东帐户卡（原件）；⑤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4 月 24 日全天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八区 25 号楼 305 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10-83601382

（二）会议费用：无，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8 日